01
。理由一、聲請人主張略以：其因販賣第二級毒品，認最高法院109年度
02　　果，是系爭規定嚴重侵害人民受憲法第8條保障之人身自由，亦與第7條平等
03　　w終局判決（下依序稱確定終局判決一至三），合先敘明。三、按人民據憲
04　　判所適用之法律或命令，發生有牴觸憲法之疑義者，始得為之，司法院大法
05　　丑@　華　　民　　國112年9月23日